



276.招安失败

公元876年八月,王仙芝和黄巢起义军攻陷河南郑县,九月,攻陷河南汝州。汝州紧邻东都洛阳,朝野震动。唐僖宗无奈下诏同意招安,承诺给王仙芝一个公务员身份。宦官将招安诏书送至起义军大营,黄巢发现没有自己的职位,怒毆王仙芝。两人关系破裂,招安告吹。五千起义军,三千归王,两千归黄,各奔东西。

277.冲天将军

公元878年二月,唐僖宗又下招安诏书,任命起义军首领黄巢为右卫将军,但须先行解除起义部队武装,自己到首都长安报到。自封为“冲天大将军”的黄巢认为是圈套,不予理睬。三月,黄巢攻克河南叶县、禹县。八月,黄巢义军愈发壮大,深入到安徽、江西、福建等地。十二月十三日,黄巢攻陷福州。

278.攻克广州

公元879年五月,黄巢起义军进入广东境内。朝廷再次与黄巢商谈招安事宜,黄巢要求出任岭南节度使(总部设在广州),唐僖宗令大臣讨论,国务院副总理(左仆射)于琮说:“广州这地方外商云集,极为富有,不能让变军把持。”遂拒绝。六月,皇帝下诏封黄巢为太子官侍卫总管(正四品),黄巢嫌官小大怒,攻克广州。

279.玩乐皇帝

到了公元879年,天下大乱,唐王朝已经病入膏肓。时年19岁的唐僖宗李俨不理政务,耽于吃喝玩乐,骑马射箭、斗鸡K歌样样精通。他得意洋洋地对属下说:“若是考试踢球,我肯定能得状元!”面对国库空虚,大臣建议向富豪和外商借债,遭否决。公元879年十月,黄巢大军挥师北上,攻陷长沙、襄阳、武昌……

280.长安沦陷

公元880年十一月十七日,黄巢大军攻克东都洛阳,留守长官刘允章率文武百官迎接。义军入城后秋毫无犯,洛阳街市正常营业。十二月三日,起义军攻陷潼关,首都长安乱作一团。十二月五日中午,黄巢乘黄金装饰的小轿进入长安城,唐僖宗率一众大臣向成都方向逃窜。十二月十一日,黄巢下令斩杀城中所有李姓皇族。

(老白)

清闲元旦,书香锦年

□韩星星(安徽蒙城)

因为向例,元旦是应该清闲的。这是林语堂的元旦,素净,闲适,羡慕世人。

不过,既然有向例、应该,也就有不向例、不应该——赶写约稿。林语堂尚难逃俗,吾辈也不例外:赶场于婚娶嫁女,奔走于酒场饭局。原本清闲、洁净的元旦,闹腾得油腻、聒噪,财胃交瘁。新年这样醉醺醺地开始,使得时光也有些酒精中毒。

去年元旦,身体微恙,电话也不在服务区,成了名副其实的孤家寡人。没了奔波应酬,难得清闲,一下子还适应不过来!习惯了支离破碎的时间,当分分秒秒都属于自己,真有些不知所措。百无聊赖,目光扫过书柜,心中豁然一亮:元旦,别辜负了这一柜书。

喜欢读书,那些颠沛流离的日子,是书不离不弃地陪着我。因为书,生活的困顿和潦倒都形如浮云。读书,冥想,写作,我单纯的像个开心乞丐,身体在闹市乞讨,灵魂在天空飞翔。饿了才回来,用讨得的钱充饥。没错,那种无生命的工作,我一直认作是乞讨。

从南方到北方,十年来,我抛弃过很多东西,包括爱情,但我没抛弃过一本书。现在,它们都坐在书架上,沉寂得像那段远去的时光。我拂去书上的灰尘,试图让他们面目清晰一些。这几年,我被生活招安,只顾扮演一个虚拟的身份和角色,却遗忘了自己和它们。

王朔说,书“其实也不过是一个密友,需要了,找人家聊聊,不需要了,也很久想不起来打个电话。”我没有王朔洒脱。潜意识里,这些书就是我的糟糠之妻,而我却成了薄情的不归人。生活

在别处,我在哪呢?薄情人是我,“小三”也是我。

我没有打开它们,连同曾经的梦一起,放回原地。是的,我已无颜相向、无言以对。

整理、打扫完书架,阴霾也一并扫去,心里明亮很多。时间就是生命,所以那些报纸、时尚期刊都已寿终正寝。我把那些新买的、一直想读却没读的书,排成一排,然后像帝王临幸妃子般,逐一打量。这些书,我都曾怦然心动,费尽周折才买到,但如今,已没了当初的感觉,形同路人。时间比杀手无情,它不会自己动手,而是让你自己杀死自己。

有人说,可以在阅读上犯点错,因为“书是我们最犯得起错的东西”。这

不是贬低书,而是最大的赞美。就像父母和爱人,我们可以在他们身上犯点错,他们也是我们最犯得起错的人!书也是这样的“人”。这样想,心也为之一亮:书都不计较,我还计较什么呢!

没有目的,没有心机,随手抽出一本书,就信马由缰读下去。我喜欢这种久违的阅读状态,把时空格式化,把自己掏空,自由自在地哼着小调,溜达、飞翔……一天弹指而过,我本可做很多事,却只读了一本书。我仍感到很幸运,因为能清闲地经历另一个世界和自己。

清闲元旦,书香锦年。这种久违的感觉,像陈酿,尝一口,就微醺了时光。



女人与房子

□庄琼珍(福建泉州)

看过加拿大作家艾丽斯·门罗的短篇小说《办公室》,写的是她在外租了一个独立的写字间用来写作,男房东却在晚上偷偷地打开房间看她究竟在写什么。因为他觉得一个女人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写些莫名其妙的东西,简直让人不可思议,太令人生疑了!评论家因此将其视为向伍尔夫的《一间自己的房子》的致敬之作,说这篇小说记录了一个有理想的女子因为房子与社会产生的摩擦及挫败感。

女性主义的先驱者、英国作家维吉尼亚·伍尔夫也说过,她说女人应该拥有一套属于自己带锁的房子,只有这样女人才能够独立。这句话也被越来越多的女性奉为至理名言。

可见,不管女作家或是普通百姓,房子对于女人来说,是一种情结,它承载着女人的梦想,一个安全坚固的地方,一座堡垒。房子是女人最私密的住所,在这里她可以随意娇艳,可以随心所欲。或做家务,晒晒太阳,看看书,听听音乐,或是邀上几个闺蜜在家

里喝酒,海阔天空;可以尽情布置自己的喜好,或简约,或小资,或华丽,或温馨……应有尽有。在向阳的阳台上,种上鲜花,花团锦簇,可以演绎成窗前的一处风景,可以创造出餐桌上的一道美味,可以化为一缕家居中安抚心灵的香氛。

想想自己在短短的十多年时间里搬了几次家,从小面积的房子换到大面积的大房子里,再从大面积的房子搬到更大面积的大房子里。每买一次房子,先生总是说我,“没有安全感的女人才喜欢买房子,我们真的需要这么大的房子吗?无非是为了增加身边人对您是否有达到幸福指数的一种肯定,没有房子这件事情,照样生老病死。”于是我仔细反省了,自己到底是缺乏安全感还是怎么啦,一个如此热爱生活的人,怎么屡屡在要不要买房子的问题上跟他产生分歧?

记得高晓松在《不买房子的高晓松》里说到:“如果我的钱只够旅行或是买房子,那我就去旅行……”我想,

那是因为在当时那个年代,大多数人还在底层挣扎求三餐温饱的时候,他已经有一个稳定幸福的童年,并且居住在清华园那种洁净的房子里,邻居也都是有一些有文化内涵的人。我终于知道了,那些从来不在乎是否能够独立拥有一套属于自己房子的女人,背后一定有一颗强大的不需要爱的内心,或者早已经拥有了一份稳定持久的爱。

所以,不要鄙夷女人对房子的热爱,也不要觉得热爱房子的女人俗里俗气。相比那些不想买房子的女人,反而给了她们一个不必自我激励和奋斗的堂而皇之的理由。因为大家都知道,幸福是需要不懈努力的,付出艰辛的。那些热爱房子的女人,在缺爱的同类中,在追求房子的过程中,她们坚定了自己的意志,迷恋上生活中那份积极的模式,过着早出晚归的生活,每天都觉得自己与梦想靠得如此之近。我想,这也是一个女人最动人最妩媚的一面。



@——投稿/方式

平顶山新闻网——鹰城网事

或投至 ycbj2013@qq.com